2022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

昭化区医疗保障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26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0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5**

（一）2023年广元市昭化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15

（二）2023年二老一残医疗费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5

（三）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30

**第五部分 附表 3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

二、收入决算表 35

三、支出决算表 3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长期护理保险等医疗保障政策制度。

（二）贯彻执行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组织起草全区医疗保障规范性文件；负责拟订全区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三）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监督强化全区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管理。

（四）拟订医疗保障基金年度收支计划，负责医疗保障基金归集，按政策和标准支付医疗保障待遇,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

（五）贯彻执行上级药品目录、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政策；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

（六）贯彻执行上级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七）贯彻执行上级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负责全区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指导大病保险业务经办工作。

（八）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拟订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管理和考核工作。

（九）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推进协议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建立协议服务机构准入和退出机制；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十）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贯彻执行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负责执行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监督管理全区医保经办服务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十一）负责推进实施全区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

（十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医疗救助制度，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昭化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无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2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1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纳入2022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广元市昭化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因事务中心和信息中心无单独预算来源，人员经费收支统管，全额保障。

全局核定编制23名，其中行政编制5名，参公编制11名，事业编制7人。年末实际在编在职17人，其中行政人员3人，参公人员9人，事业人员5人。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473.53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87万元，增长2.79%。主要变动原因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资金增加。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473.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3.53万元，占10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473.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3.22万元，占74.59%；项目支出120.31万元，占25.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73.53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2.87万元，增长2.79%。主要变动原因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等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3.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87万元，增长2.79%。主要变动原因是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等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3.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8.90万元，占67.35%；**卫生健康支出**135.08万元，占28.53%；**住房保障支出**19.55万元，占4.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73.5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290.83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6.07万元，完成预算100%。**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7.09万元，完成预算100%。**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52.68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7.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49.31万元，完成预算100%。**

**8.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1万元，完成预算100%。**

**9.住房公积金（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19.5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3.2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5.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18.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减少0.08万元，下降2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与上年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与上年数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与上年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与上年数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08万元，下降20%。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8批次，4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2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其他单位调研等接待开支。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与上年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医保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8.12万元，比2021年减少7.46万元，下降5.94%。主要原因是2022年人员减少，相关保障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区医保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本年未发生政府采购。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医保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不涉及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部门整体和所有项目（政策）支出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中，按照财政要求全面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医保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对二老一残医疗费用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和项目绩效目标规范实施，切实加强目标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2022年我局按照单位实际情况及财政安排，按时按量完成了收支任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良好,自评得分94分。二老一残医疗费用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2022年广元市昭化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表）》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详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保障医保工作运行开支。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指用于支付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用于支付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支出。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指用于支付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支出。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用于保障“二老一残”人员医疗费用和事业人员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支出。

14.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用于支付临聘人员工资及保险支出。

15.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指用于支付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支出和防贫保第三方机构服务费支出。

16.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指用于支付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用于支付职工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18.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3年广元市昭化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机构组成**

广元市昭化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无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2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1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纳入2022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广元市昭化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因事务中心和信息中心无单独预算来源，人员经费收支统管，全额保障。

全局核定编制23名，其中行政编制5名，参公编制11名，事业编制7人。年末实际在编在职17人，其中行政人员3人，参公人员9人，事业人员5人。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机构职能

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大病保险制度和医疗救助制度，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2.人员概况

全局核定编制23名，其中行政编制5名，参公编制11名，事业编制7人。年末实际在编在职17人，其中行政人员3人，参公人员9人，事业人员5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二是全力履职尽责，着力夯实医保高质量发展基础；三是全盘提高保障，切实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四是全程加强监管，持续加大欺诈骗保打击力度。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按规定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覆盖三级指标，且绩效指标可细化、可量化。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确保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基本相符。运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合理使用单位资金。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加强，重点整治了“三假”工作，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部门总体收入473.5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8.90万元，占67.35%；卫生健康支出135.08万元，占28.53%；住房保障支出19.55万元，占4.12%。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部门支出合计473.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3.22万元，占74.59%；项目支出120.31万元，占25.41%。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部门总体结转和结余0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3.5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18.90万元，占67.35%；卫生健康支出135.08万元，占28.53%；住房保障支出19.55万元，占4.12%。

2.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73.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3.22万元，占74.59%；项目支出120.31万元，占25.41%。

3.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

按规定设置人员类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设立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覆盖三级指标，且绩效指标可细化、可量化，着力保障18名在职干部全年工资、保险待遇发放和保运转日常工作经费开支。

1. 目标实现

 以人员类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人员类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基本相符，及时兑付保运转日常工作经费和单位在职人员工资、保险。

1. 支出控制

预算数与决算数基本相符，2022年人员类项目支出决算合计235.1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35.10万元，占100%，本年财政收入与财政支出一致。

1. 及时处置

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

1. 执行进度

按规定部门预算执行进度为100%。

（6）预算完成情况

人员类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

（7）资金结余率

2022年人员类项目结转结余资金0万元。

（8）违规记录情况

2022年度不存在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等违纪违规问题。

2.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

按规定设置运转类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设立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覆盖三级指标，且绩效指标可细化、可量化，着力保障2名临聘人员工资、保险待遇和保运转医保工作经费开支。

（2）目标实现

 以运转类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运转类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基本相符，及时兑付保运转医保工作经费和单位临聘人员工资、保险。

（3）支出控制

预算数与决算数基本相符，2022年运转类项目支出决算合计127.43万元，其中：临聘人员工作经费5万元，占3.92%；医保工作经费88万元，占69.06%；防贫保第三方机构服务费9.31万元，占7.31%；公用经费25.12万元，占19.71%。本年财政收入与财政支出一致。

（4）及时处置

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

（5）执行进度

按规定部门预算执行进度为100%。

（6）预算完成情况

运转类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

（7）资金结余率

2022年运转类项目结转结余资金0万元。

（8）违规记录情况

2022年度不存在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等违纪违规问题。

3.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

按规定设置特定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设立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覆盖三级指标，且绩效指标可细化、可量化，着力保障二老一残人员医疗费用报销、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和防贫保第三方机构服务费开支。

（2）目标实现

 以特定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特定类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基本相符，及时兑付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和返贫保第三方机构服务费、报销二老一残人员医疗费用。

（3）支出控制

预算数与决算数基本相符，2022年特定项目类项目支出决算合计111万元，其中：二老一残医疗费用50万元，占45.05%；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61万元，占54.95%。本年财政收入与财政支出一致。

（4）及时处置

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

（5）执行进度

按规定部门预算执行进度为100%。

（6）预算完成情况

特定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

（7）资金结余率

2022年特定类项目结转结余资金0万元。

（8）违规记录情况

2022年度不存在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等违纪违规问题。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区医保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涉及医疗救助、医疗服务项目及药品价格监管、参保居民信息维护、长期护理保险经办、药品耗材招标采购等职能职责。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和项目绩效目标规范实施，切实加强目标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2022年我局按照单位实际情况及财政安排，按时按量完成了收支任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良好，基本实现预期目标值。

**（三）结果应用情况**

1.信息公开。按要求将部门整体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随同决算向社会公开。

2.整改反馈。一是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二是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

1. **自评质量**

运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合理使用单位资金。加强了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切实保障了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加强，重点整治了“三假”工作。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严格按照项目要求和项目绩效目标规范实施，切实加强目标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2022年我局按照单位实际情况及财政安排，按时按量完成了收支任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良好,自评得分94分。

1. **存在问题**

无

1. **改进建议**

1.支付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集中支付制度，严控审批环节。

2.拨付管理。加强绩效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及时调度资金使用情况，加快资金兑付进度。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广元市昭化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昭化区医保局 | 实施单位 | 昭化区医保局 |
| 项目(政策)资金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398.30 | 473.53 | 473.53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398.30 | 473.53 | 473.53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398.30 | 473.53 | 473.53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整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完成情况 |
| 区医保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涉及医疗救助、医疗服务项目及药品价格监管、参保居民信息维护、长期护理保险经办、药品耗材招标采购等职能职责。目标1：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切实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目标2：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重点“三假”工作整治。目标3：网络运行畅通。目标4：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目标5：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减轻群众就医负担。 | 加强了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切实保障了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速度。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加强，重点整治了“三假”工作。完成了国家医保平台平稳上线，网络运行畅通。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有效控制医保基金增长，减轻参保人员医疗支付负担，提高基金使用效率。 |
| 部门整体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二老一残人员报销次数 | ≥10人次 | 58人次 |  |
| 临聘人员数量 | ≤3人 | 2人次 |  |
| 全区职工及城乡居民医保受益群众人数 | ≥18万人 | 18.16万人 |  |
| 印制宣传资料数量 | ≥10000份 | 40000份 |  |
| 计划防贫保救助群众数量 | ≥10人次 | 17人 |  |
| 召开医保业务培训会议次数 | ≥5场次 | 12场次 |  |
| 单位在编在职职工人数 | ≤23人 | 17人 |  |
| 质量指标 | 二老一残资金报销精准率、及时率 | =100% | 100% |  |
| 防贫保救助准确率 | =100% | 100% |  |
| 基金监管专项检查违规查处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限 | =1年 | 1年 |  |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二老一残医疗费用控制数额 | =50万元 | 50万元 |  |
| 防贫保项目第三方机构服务费（预算成本控制额） | ≤9.5万元 | 9.31万元 |  |
| 临聘人员工资、保险经费控制额 | =5万元 | 5万元 |  |
|  | 医保工作经费控制额 | =88万元 | 88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维护社会稳定，减轻群众就医负担，提高健康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 | 优 | 优 |  |
| 有效防止辖区内群众因病致贫返贫风险 | 优 | 优 |  |
| 整合部门力量，提高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 优 | 优 |  |
| 保障医保基金安全运行，提高综合监管能力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定点医药机构对医保管理服务满意度 | ≥90% | 90% |  |
| 社会群众满意度 | ≥90% | 90% |  |

附件2

2023年二老一残医疗费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根据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等提供全区军转干部、离休干部和伤残军人详细名单，核实相应人员因生病住院和门诊发生的医疗费用，在按照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报销后剩余部分在“二老一残”医疗费项目中支付，从而解决二老一残人员就医负担，让这些为国家做出贡献的人受到国家和社会的尊重、关怀。

**（二）项目绩效目标。**

“二老一残”医疗费用是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核实全区军转干部、离休干部和伤残军人基本情况，对他们因生病住院、门诊发生的医疗费用，在按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报销后，剩余部分由区级财政负担报销。该项目符合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2022年“二老一残”医疗费用按照50万元的标准，纳入年初财政预算。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表，对财政支出产生的实际效果与预定目标进行比较。该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明确，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项目实施过程做到公开透明，保证了项目经费的安全、合理、合规使用。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6大指标分析，项目均完成预期目标，完成率达100%且相关群体满意度高。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二老一残”医疗费用按照50万元的标准，纳入年初的财政预算。截至目前，该笔资金已到位50万元，资金到位及时率100%。“二老一残”医疗费用资金开支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资金拨付及时率为100%。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二老一残医疗费用 |
| 主管部门 | 昭化区医保局 | 实施单位 | 昭化区医保局 |
| 项目(政策)资金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50 | 50 | 5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  |  |  |
| 1.一般公共预算 | 50 | 50 | 5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根据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等提供全区军转干部、离休干部和伤残军人详细名单，核实相应人员因生病住院和门诊发生的医疗费用，在按照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报销后剩余部分在“二老一残”医疗费项目中支付，从而解决就医负担，让这些为国家做出贡献的人受到国家和社会的尊重、关怀。 | 已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二老一残人员报销次数 | ≥10人次 | 58人次 | 根据提交报销资料，实时动态更新人次 |
| 质量指标 | 报销精准率、及时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二老一残医疗费用控制数 | ≤50万元 | 5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社会稳定，鼓励更多人为国家做出贡献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二老一残人员满意度 | ≥98% | 100% |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确保“二老一残”医疗费用项目全面落实落地，我局成立了项目实施领导小组，明确了小组工作职责。形成了分管领导负责抓，责任人员具体抓的工作格局。并严格按照“三重一大”要求执行。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项目管理情况。资金由区级财政拨入昭化区医疗保障局预算内账户，由预算内账户转入昭化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基金专户，专款专户专用，切实做到了基金封闭管理。

2.项目监管情况。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在项目实施等环节出现问题，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建立制约制衡机制，成立区医保局内控领导小组，负责日常监督管理财务支出情况；建立社会监督机制，设置举报箱并公布举报电话，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及时收集相关问题线索，确保项目资金公开透明。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6大指标分析，项目均完成预期目标，完成率达100%且相关群体满意度高。

**（二）项目效益情况。**

总体来说，“二老一残”医疗费项目实施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有序，监管有力到位，责任分工明确，确保项目资金正常拨付，发挥了项目资金最大效益化，2022年为58人次二老一残人员报销医疗费用，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鼓励更多人员为国家作贡献。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对项目满意度进行了调查。共计发放调查问卷6份，收回6份，有效份数6份，满意人数6人，满意度达100%，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表，对财政支出产生的实际效果与预定目标进行比较，“二老一残”医疗费自评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相应人员因生病住院和门诊发生的医疗费用属于不定因素，存在未按时提交生病报账资料或者某时段报销人次较少，故影响支付执行进度。

**（三）相关建议**

1.加强“二老一残”医疗费政策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

2.加强财务人员培训，提升财务人员的业务能力。

3.继续加强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效益最大化。

附件3

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和四川省医保局《关于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预算的通知》（川财社〔2022〕56号）和《关于下达2022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部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精神，向昭化区分两批次下达资金共计61万，第一批次为年初预算40万元，第二批次年内追加预算21万元。

1. **项目绩效目标**

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该项资金总额61万元，主要涉及镇村医保经办人员顶岗脱产培训、区镇村医保经办体系建设、医保基金监管等。

1.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目标比较法：通过对财政支出产生的实际效果与预定目标进行比较，分析完成目标或未完成目标原因，从而实现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经费申报要求执行，项目经费申报符合当年单位工作需要，并达到预期目标。该项目由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单独预算，分两批次下达。下达资金共计61万，第一批次为年初预算40万元，第二批次年内追加预算21万元。

1.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到位情况：2022年资金61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全部到位，资金到位及时率100%。

2、资金使用情况:截止2021年12月31日,2022年项目资金已用61万元，资金使用率100%。主要包括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区镇村经办服务体系建设、医保地方媒体宣传报道等。

|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 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
| 主管部门 | 昭化区医保局 | 实施单位 | 昭化区医保局 |
| 项目(政策)资金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40 | 61 | 61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  |  |  |
| 1.一般公共预算 | 40 | 61 | 61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 目标 | 预期目标 | 已完成情况 |
| 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该项资金总额61万元，主要涉及镇村医保经办人员顶岗脱产培训、区镇村医保经办体系建设、医保基金监管等。 | 已完成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 数量指标 | 地方媒体报道次数 | ≥2次 | 10次 |  |
|  | 数量指标 | 医保经办服务网点建设 | ≥3个 | 4个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印制宣传资料数量 | ≥15000份 | 30000份 |  |
| 质量指标 | 医保系统正常运转率 | ≥90% | 100%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  |
| 成本指标 | 服务能力提升控制数 | =61万元 | 61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医保标准化水平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3% |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资金的实施，在项目决策方面，决策依据基本充分、资金分配合理；在项目管理方面，资金到位及时、资金支出的依据、使用范围、开支标准基本符合规定，财务制度、会计核算健全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坚持节约高效、廉洁守纪的原则，该项目专项资金严格按照申报、审核、支付、管理等流程执行，资金的支付范围、支付标准合规合法，支付依据充分，做到了专款专用，且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邀请纪检组参与，确保了不折不扣用好项目资金。

一是管理架构和实施流程。为确保临聘人员工作经费项目全面落实落地，我局成立了项目实施领导小组，明确了小组工作职责。形成了分管领导负责抓，责任人员具体抓的工作格局。并严格按照“三重一大”要求执行。

二是项目管理情况。资金由区级财政拨入昭化区医疗保障局预算内账户，专款专用，兜底医保工作经费支出。

三是项目监管情况。建立责任追究机制，在项目实施等环节出现问题，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建立制约制衡机制，成立区医保局内控领导小组，负责日常监督管理财务支出情况；建立社会监督机制，设置举报箱并公布举报电话，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及时收集相关问题线索，确保项目资金公开透明。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预算6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项目严格按照规定基本完成目标任务，项目实施效果达到基本预期目标，资金使用安全有效。医保法治能力建设、基金预警和风险防控能力有所提高，医保经办服务能力有所提升，医保综合监管能力、宣传能力、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医保系统正常运转率达100%。.医保经办服务信息化支撑能力保障正常运行，区镇村医保服务能力持续加强。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总体来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项目实施科学合理，组织实施有序，监管有力到位，责任分工明确，确保项目资金正常拨付，发挥了项目资金最大效益化。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医疗保障经办和服务能力，提高信息化水平。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对项目满意度进行了调查。共计发放调查问卷15份，收回15份，有效份数15份，满意人数14人，满意度达93%，满意度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明确，与项目年度目标一致。项目实施过程做到公开透明，保证了项目经费的安全、合理、合规使用。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6大指标分析，项目基本完成预期目标，完成率达100%且相关群体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

无

1. **相关建议**

继续加强绩效管理，发挥资金效益最大化。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